

# 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 年 10 月 26 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01410
交易代码	001410
前端交易代码	-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7 月 3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054,498.4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精选新能源及其相关产业的优秀企业进行投资，为投资者追求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并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调整。由于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核心投资策略为股票精选策略，同时辅以资产配置策略优化投资组合的风险收益，提升投资组合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长期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风险、

	较高预期收益率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6年7月1日—2016年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891,351.58
2. 本期利润	2,872,409.5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4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4,239,996.9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0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认购、申购及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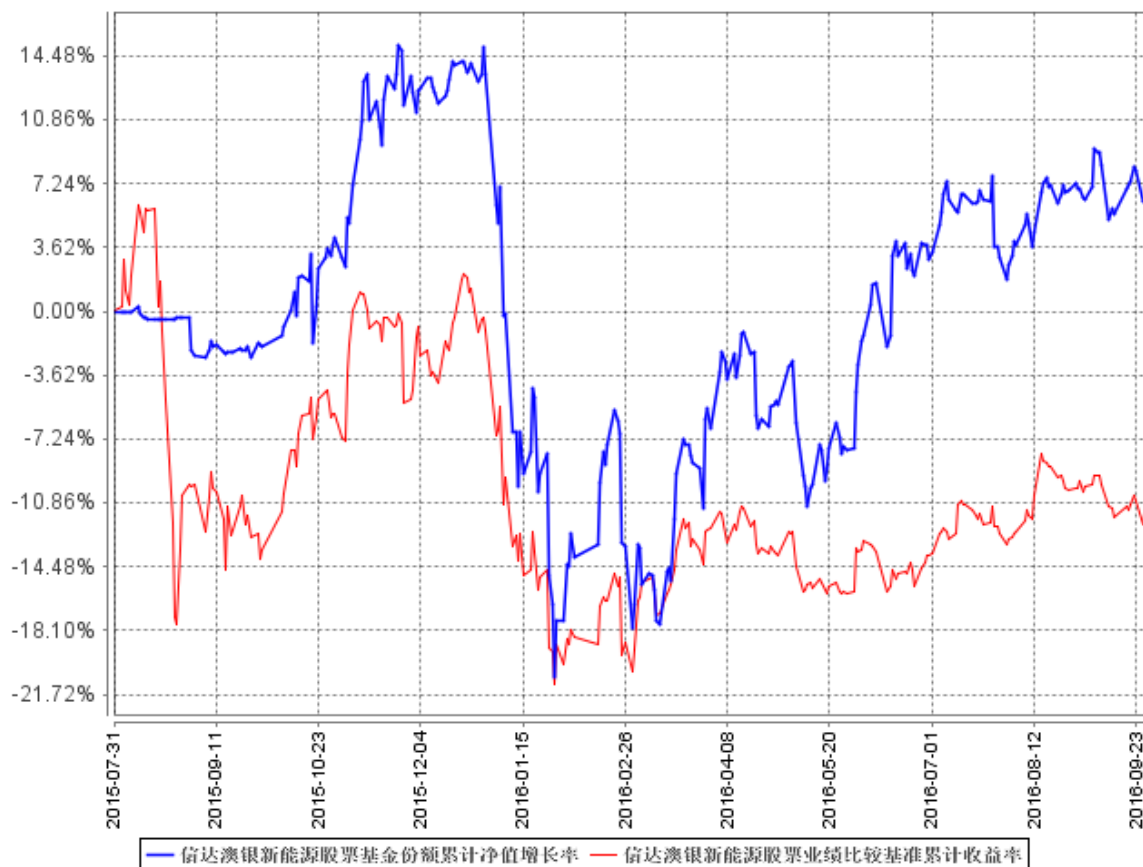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98%	0.95%	2.90%	0.68%	1.08%	0.27%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信达澳银新能源股票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生效，2015 年 8 月 25 日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2、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95%，其中投资于本基金定义的新能源产业主题相关的股票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债券（含中小企业私募债、可转换债券等）资产、现金、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本基金按规定在合同生效后六个月内达到上述规定的投资比例。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柴妍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红利回报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转型创新股票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 年 8 月 12 日	-	8 年	华东理工大学经济学硕士。2008 年 5 月至 2010 年 1 月就职于元大证券，任研究部研究员；2010 年 5 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咨询部研究员、信达澳银产业升级混合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信达澳银红利回报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 9 日起至今）、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8 月 12 日至今）、信达澳银转型创新股票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8 月 19 日至今）。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任职或离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已经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控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严谨的公平交易机制，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对报告期内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利用数据统计和重点审查价差原因相结合的方法，对连续四个季度内、不同时间窗口（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向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对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

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进行了审核和监控，未发现公司所管理的投资组合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形。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本公司所管理的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的对日反向交易。

####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市场维持震荡整理、结构分化的格局，主板优于中小创，地产、PPP（建筑建材、环保）表现较好，而二季度表现优秀的次新股、新能源、区块链等表现较差；本基金在三季度保持中高仓位，主要持有锂电池产业链、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相关股票，并在电子、通信、计算机、有色金属等行业中投资了受益于新能源产业发展的相关标的。

四季度本基金仍将专注新能源主线，在锂电池材料、电芯，新能源整车、零配件领域寻找投资标的。四季度锂电池产业链多种原材料出现供不应求，本基金将在其中寻找具有技术、资本壁垒的优质公司。同时锂电池的技术发展也深刻影响了消费电子、通信领域企业，如三星电池质量问题让电子企业更重视优质可靠的锂电池供应商，无线充电技术的成熟将加快企业在手机、新能源车上推出相关应用。我们也将继续在电子、通信等领域寻找优秀投资标的。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70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070 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9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90%。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8,516,687.72	87.66
	其中：股票	58,516,687.72	87.6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736,612.76	8.59
8	其他资产	2,501,495.21	3.75
9	合计	66,754,795.69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7,479,395.80	73.9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608,648.52	2.50
F	批发和零售业	1,272,012.00	1.9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857,704.99	6.01
J	金融业	4,298,926.41	6.6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8,516,687.72	91.09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07	欣旺达	219,800	3,395,910.00	5.29
2	000725	京东方A	1,212,900	2,874,573.00	4.47
3	002475	立讯精密	133,923	2,707,923.06	4.22
4	600885	宏发股份	62,860	2,173,698.80	3.38
5	002130	沃尔核材	140,534	2,068,660.48	3.22
6	601398	工商银行	453,527	2,009,124.61	3.13
7	002364	中恒电气	78,300	1,955,151.00	3.04

8	000727	华东科技	539,700	1,921,332.00	2.99
9	300366	创意信息	51,100	1,856,463.00	2.89
10	002519	银河电子	66,100	1,629,365.00	2.54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参与投资股指期货。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参与投资国债期货。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参与投资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及相关投资决策程序说明。

工商银行（601398）2016 年 1 月 6 日收到吉林证监局《关于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吉林证监局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至 11 月 30 日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进行了基金销售业务专项检查，经调查发现存在以下问题：一、未及时在网站更新基金销售人员资格情况；二、部分从事基金销售业务的人员未取得基金销售业务资格；三、《投资人权益须知》的内容未包括投资者投诉方式和程序；四、未对基金投资人风险承受能力测评结果进行保存；五、在宣传推介材料中未按要求登载最近 10 个会计年度的业绩，决定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采取责令改正措施。

基金管理人分析认为，该处罚不影响工商银行（601398）的整体经营运作，不影响上市资格，不会对工商银行的投资价值产生重大影响。

除工商银行（601398）外，其余的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6,747.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08,810.5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38.73
5	应收申购款	199,760.5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25,137.46
8	其他	-
9	合计	2,501,495.21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5,418,435.9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873,030.3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0,236,967.9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054,498.42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他临时公告。

##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